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376,405,802.85	55,657,197,270.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3,703,586.37	126,249,787.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38,896,279.70	5,071,078,578.19
应收账款	8,413,600,955.88	7,754,237,160.15
应收款项融资	4,529,100.00	3,326,181.82
预付款项	2,527,250,961.83	2,463,429,933.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781,442,819.94	10,510,915,806.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420,527,874.55	27,807,080,643.67
合同资产	12,066,12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094,818.45	10,390,583.68
其他流动资产	5,067,448,001.10	5,074,909,413.98
流动资产合计	112,527,966,320.67	114,478,815,360.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6,730,991.46	79,480,990.08
长期股权投资	11,594,493,055.82	11,052,231,374.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0,666,369.73	775,641,886.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41,725,914.49	1,632,689,576.76
投资性房地产	415,753,447.51	430,840,659.84
固定资产	36,323,019,154.12	37,500,696,997.95
在建工程	5,177,124,994.93	5,224,248,059.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3,559,333.99	81,020,018.70
无形资产	6,825,807,687.90	6,390,869,086.98
开发支出	6,453,508,843.61	6,883,463,287.90
商誉	435,556,837.34	435,556,837.32
长期待摊费用	1,600,554,596.24	1,588,464,684.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10,178,077.97	7,514,204,20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88,467,124.98	1,279,991,660.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797,146,430.09	80,869,399,327.17
资产总计	193,325,112,750.77	195,348,214,687.9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520,955,821.86	17,529,982,680.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向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072,046,710.17	22,513,349,592.83
应付账款	30,408,229,267.06	31,351,200,500.24
预收款项	1,069,512,623.17	1,338,751,049.72
合同负债	3,834,461,157.49	5,538,760,301.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18,229,526.16	962,644,980.25
应交税费	1,990,695,813.97	2,852,693,675.52
其他应付款	18,645,113,731.44	22,784,370,716.4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94,231,918.57	7,843,953,226.07
其他流动负债	2,107,600,906.99	3,535,688,087.14
流动负债合计	102,661,077,476.88	116,251,394,809.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038,451,753.56	5,602,153,228.76
应付债券	14,156,049,366.60	12,059,692,290.30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36,116,795.07	422,775,162.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11,460,901.63	4,414,749,460.59
递延收益	2,898,651,345.75	2,707,181,287.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8,284,426.15	948,435,332.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73,525,547.70	2,374,874,575.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182,540,136.46	28,529,861,338.65
负债合计	132,843,617,613.34	144,781,256,148.43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71,247,450.39	1,561,030,770.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3,867,506.64	-173,088,476.79
专项储备	3,541,261.15	3,944,529.68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58,308,421.20	1,299,782,453.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76,964,639.39	4,991,669,276.79
少数股东权益	55,604,530,498.04	45,575,289,262.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481,495,137.42	50,566,958,539.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3,325,112,750.77	195,348,214,687.9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84,629,742,242.63	83,096,224,465.69
其中：营业收入	84,629,742,242.63	83,096,224,465.69
二、营业总成本	74,489,885,587.01	75,234,172,868.21
其中：营业成本	59,639,012,983.17	60,260,138,457.17
税金及附加	4,702,348,667.59	4,655,649,618.21
销售费用	6,074,405,566.74	6,848,958,270.01
管理费用	2,546,328,348.38	2,178,914,619.11
研发费用	497,204,127.01	369,519,532.79
财务费用	1,030,585,894.12	920,992,370.92
加：其他收益	648,514,079.06	543,034,487.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31,435,661.30	603,808,455.50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6,327,250.00	-1,093,382,953.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112,657,164.44	2,224,383.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73,844.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0,372,744.91	-153,990.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76,596.38	-145,916,477.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61,166,317.87	7,771,665,502.90
加：营业外收入	89,759,534.88	147,754,587.34
减：营业外支出	28,278,167.79	8,455,054.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22,647,684.96	7,910,965,036.24
减：所得税费用	3,010,238,415.22	2,461,166,329.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12,409,269.74	5,449,798,707.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12,409,269.74	5,449,798,707.0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886,341.91	70,484,911.1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508,295,611.65	5,379,313,795.9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131,523,482.83	98,843,013,134.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0,166,562.06	43,284,984.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4,894,821.94	1,501,721,26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26,584,866.83	100,388,019,384.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713,137,435.04	76,749,922,178.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8,502,555.22	2,854,881,833.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42,096,394.22	11,630,354,597.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88,443,448.70	3,189,623,22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62,179,833.18	94,424,781,83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4,405,033.65	5,963,237,547.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15,281,089.45	274,404,326.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332,465.59	3,790,592,491.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248,117.08	51,521,479.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1,300.00	352,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854,684.94	1,127,931,275.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8,757,657.06	5,244,802,073.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8,228,924.39	3,483,010,415.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09,909,051.42	3,522,110,851.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0,466,482.91	296,775,784.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58,604,458.72	7,301,897,05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9,846,801.66	-2,057,094,978.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6,455,454.08	3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6,455,454.08	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239,195,255.63	15,958,270,963.8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75,588,838.10	15,661,331,207.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61,239,547.81	31,619,952,170.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11,477,068.84	11,927,074,418.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24,523,306.46	6,619,917,787.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08,820,000.00	5,004,41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67,361,194.66	18,340,716,987.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03,361,569.96	36,887,709,194.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2,122,022.15	-5,267,757,023.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297,112.83	1,749,345.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25,266,677.33	-1,359,865,10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01,802,706.55	29,307,246,191.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76,536,029.22	27,947,381,083.3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0年6月30日

行次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水续债									
1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61,030,770.81		-173,088,476.79	3,944,529.68				1,299,782,453.09	45,575,289,262.72	50,566,958,539.51	
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其他													
6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61,030,770.81		-173,088,476.79	3,944,529.68				1,299,782,453.09	45,575,289,262.72	50,566,958,539.51	
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9,783,320.42		316,955,983.43	-403,268.53				-241,474,031.89	10,029,241,235.32	9,914,536,597.91	
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7,570,518.08		316,955,983.43					-195,886,341.91	9,675,134,938.42	9,488,634,061.86	
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7,787,197.67								490,461,000.00	608,248,197.67	
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3,127,117.00								490,461,000.00	603,588,117.00	
1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	4. 其他			4,660,080.67									4,660,080.67	
14	(三) 利润分配													
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4. 其他													
19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4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5	6. 其他													
26	(五) 专项储备													
27	1. 本期提取													
28	2. 本期使用													
29	(六) 其他													
30	四、本期末余额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371,247,450.39		143,867,506.64	3,541,261.15				616,410.01	55,604,530,498.04	60,481,495,137.42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9年度

行次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1	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858,835,628.47		866,473,816.62	88,271.74			468,746,879.09	46,920,741,531.95	51,414,886,127.87	
2	加：会计政策变更					-961,838,501.82				959,195,581.18	-6,468,260.55	-9,111,181.19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其他												
6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858,835,628.47		-95,364,685.20	88,271.74			1,427,942,460.27	46,914,273,271.40	51,405,774,946.68	
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2,195,142.34		-77,723,791.59	3,856,257.94			-128,160,007.18	-1,338,984,008.68	-838,816,407.17	
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2,195,142.34		-77,723,791.59				279,053,187.27	10,485,541,041.29	10,686,870,436.97	
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4,074,286.07	1,196,269,428.41	
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4,074,286.07	494,074,286.07	
1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	4. 其他												
14	(三)利润分配									-407,213,194.45	-12,293,116,417.94	-12,700,329,612.39	
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4. 其他												
1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4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5	5. 其他												
26	(五)专项储备						3,856,257.94				-5,348.22	3,850,909.72	
27	1. 本期提取						25,458,288.33				59,878,612.38	85,336,900.71	
28	2. 本期使用						21,602,030.39				59,883,960.60	81,485,990.99	
29	(六)其他										-25,477,569.88	-25,477,569.88	
30	四、本期末余额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61,030,770.81		-173,088,476.79	3,944,529.68			1,299,782,453.09	45,575,289,262.72	50,566,958,539.51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42,292,505.92	12,275,357,509.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826.78	23,085.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83,329,776.16	1,711,275,600.00
应收账款	1,615,043,128.66	1,756,675,101.6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8,995,944.15	442,779,663.26
其他应收款	12,471,299,318.68	11,089,519,406.50
存货	946,199,439.57	1,036,251,193.1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1,381,616.20	342,075,858.00
流动资产合计	29,128,562,556.12	28,653,957,417.2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07,292,345.14	6,414,197,075.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024,483.12	74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29,560,052.11	1,620,167,024.77
投资性房地产	90,211,248.30	94,668,985.96
固定资产	1,112,665,690.49	1,190,822,470.25
在建工程	570,487,128.68	572,552,912.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99,903,819.38	765,805,188.01
开发支出	5,428,040,455.94	5,962,100,996.4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64,183,557.62	1,427,510,464.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38,368,780.78	18,788,825,117.70
资产总计	45,966,931,336.90	47,442,782,534.95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28,206,680.08	6,980,846,77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560,805,866.92	15,185,439,613.72
应付账款	2,505,074,822.29	3,691,628,859.07
预收款项	1,233,469,356.56	1,186,442,425.0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9,867,231.88	85,382,166.94
应交税费	8,706,816.09	8,689,326.30
其他应付款	3,750,334,958.06	5,304,033,747.5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60,981,293.21	4,763,838,589.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857,447,025.09	37,206,301,498.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71,804,224.59	2,766,701,653.12
应付债券	14,156,049,366.60	12,059,692,290.30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1,188,094.41	330,958,899.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9,933.74	3,465,519.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19,261,619.34	15,160,818,361.81
负债合计	52,376,708,644.43	52,367,119,860.10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02,506,808.61	2,595,728,151.1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489,569.46	3,857,982.22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615,773,685.60	-9,823,923,458.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09,777,307.53	-4,924,337,325.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966,931,336.90	47,442,782,534.95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759,939,425.84	1,910,544,464.83
减：营业成本	892,016,164.32	1,889,569,992.55
税金及附加	10,620,390.02	45,263,758.96
销售费用	74,844,905.98	243,884,557.27
管理费用	597,286,067.73	109,317,242.51
研发费用	125,360,732.01	3,855,068.95
财务费用	917,265,048.94	974,134,477.89
加：其他收益	7,929,168.00	4,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49,043,692.80	239,821.86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109,393,027.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2,003.03	8,354.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0,765,991.99	-1,351,232,457.10
加：营业外收入	47,209,926.67	24,614,082.34
减：营业外支出	2,601,381.70	5,524,399.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6,157,447.02	-1,332,142,774.1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6,157,447.02	-1,332,142,774.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6,157,447.02	-1,332,142,774.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项 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162,790.68	972,866,761.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403,291.28	5,433,760.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611,085.75	1,275,766,10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177,167.71	2,254,066,627.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7,393,537.08	840,475,622.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1,850,464.68	428,343,893.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20,014.28	128,122,04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815,669.63	431,900,27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679,685.67	1,828,841,83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502,517.96	425,224,788.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1,089.45	442,847.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00,218.00	14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30,000.00	49,497,82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91,307.45	49,940,815.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90,931.03	53,439,95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051.42	36,488,690.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17,790.30	175,738,119.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17,772.75	265,666,760.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6,465.30	-215,725,944.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80,770,491.54	11,820,573,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67,501,037.86	19,728,098,492.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48,271,529.40	31,548,671,992.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32,332,719.57	10,933,232,560.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9,150,400.96	1,170,663,800.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95,916,587.24	19,237,098,170.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87,399,707.77	31,340,994,531.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28,178.37	207,677,461.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8,481.12	1,127,732.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565,642.75	418,304,037.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468,089.87	580,142,939.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02,447.12	998,446,976.6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吉利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行次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1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595,728,151.10			3,857,982.22		-9,823,923,458.47	-4,924,337,325.15
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										
5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595,728,151.10			3,857,982.22		-9,823,923,458.47	-4,924,337,325.15
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3,221,342.49			-368,412.76		-791,850,227.13	-1,485,439,982.38
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46,157,447.02	-746,157,447.02
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4. 其他										
13	(三) 利润分配										
14	1. 提取盈余公积									-46,204,100.00	-46,204,100.00
1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204,100.00	-46,204,100.00
16	3. 其他										
1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93,221,342.49						-693,221,342.49
1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受益										
22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	5. 其他				-693,221,342.49						-693,221,342.49
24	(五) 专项储备										
25	1. 本期提取										
26	2. 本期使用										
27	(六) 其他										
28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902,506,808.61			3,489,569.46		-10,615,773,685.60	-6,409,777,307.5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度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595,728,151.10					-8,457,853,111.38	-3,562,124,960.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595,728,151.10					-8,457,853,111.38	-3,562,124,960.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857,982.22		-1,366,070,347.09	-1,362,212,364.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958,857,152.64	-958,857,152.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407,213,194.45	-407,213,194.45	
(三)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407,213,194.45	-407,213,194.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 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六) 其他	27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595,728,151.10				3,857,982.22	-9,823,923,458.47	-4,924,337,325.15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上半年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辽宁省人民政府辽政[2002]196号(《关于同意设立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由辽宁省人民政府出资,于2002年9月16日成立,并在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10000004937708;法定代表人:阎秉哲;注册资本80000万元。

(二) 公司历史沿革

2002年4月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达关于成立《辽宁省接收华晨集团国有资产工作组的通知》[辽政办(2002)30号]的文件中规定,为了执行国家决定,将华晨集团持有的国有资产划转我省,成立辽宁省接收华晨集团国有资产工作组完成接收工作。

2002年7月辽宁省人民政府下达辽政(2002)196号文件《关于同意设立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辽宁省接收华晨(集团)国有资产工作组申请设立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请示,同意成立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现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珠海华晨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注册成立。

2009年11月24日,经辽宁省人民政府、辽宁省国资委《关于同意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优化中华轿车资产有关问题的批复》辽国资产权[2009]258号文件批准,同意本公司进行中华轿车资产优化,自沈阳华晨金杯汽车有限公司购入中华轿车相关资产负债,并直接生产经营中华轿车。截止日为2009年12月31日,购入资产总额718,393万元,负债总额668,923万元,净资产49,470万元。所购入相关资产负债已经深圳鹏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深鹏沪分所审字[2009]093号、[2010]002号审计报告;已经上海银信汇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沪银信汇业评报字(2009)第B1249号、B1329号评估报告。

2012年增加实收资本60000万元,根据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国资改革[2012]241号文件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新增实收资本60000万元由辽宁省人民政府认缴,注册资本变更后,股东仍然是辽宁省人民政府。经由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辽宁分所出具了国浩沈验字[2012]606B8号验资报告。

2016年5月16日,辽宁省国资委出具辽国资产权(2016)71号文件,将本公司20%股权无偿划转给辽宁省社保基金理事会,本公司股东变更为辽宁省人民政府持股比例80%,辽宁省社保基金理事会持股比例20%。

(三) 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经营期限

公司注册地址：沈阳市大东区东望街 39 号

公司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000744327380Q

公司法定代表人：阎秉哲

经营期限：2002 年 09 月 16 日至长期

(四) 经营范围

国有资产经营，受托资产经营管理，开发、设计各类汽车、发动机及零部件并提供技术咨询，制造、改装、销售各种轿车（以国务院授权的相关部门公告为准）、发动机及零部件（含进口件），并提供技术咨询、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设备、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与汽车、发动机及零部件制造设备、房地产开发、新能源开发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资本运作、内控管理咨询服务，代理加工服务业务，租赁服务，开发与上述经营有关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 母公司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最终实际控制人为辽宁省人民政府。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 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之后修订及新增的会计准则（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 年）》及其应用指南和解释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上半年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 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从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五)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六)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七)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若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则对其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本期本公司报表项目中除特别说明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外，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八)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

本公司的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被合并方如果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起，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的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期间不早于双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九)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将其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同时，对母公司虽然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某种安排，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则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对公司作为发起机构对其具有控制权的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母公司也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以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损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 母公司、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期间的统一

母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公司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公司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十)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二、(十八)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二)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初的汇率。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三)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

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四)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

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不限于）：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企业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作为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的债务人或者存在信用下降的业务客户在单资产的基础上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其余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确定信用失，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的基础上，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分类：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具体计量方法为:在组合基础上确定信用失,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的基础上,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参考上述②;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

(十五) 应收账款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附注十三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十六)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及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发出时按移动平均法核算；除原材料以外的其他存货采用标准成本法计价，在日常收发货时采用标准成本，月末结账时结转成本差异。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额是根据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正常业务中的处理所得或根据当时市场情况作出的估计而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七)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本公司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公司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购买方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时，投资成本中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的，予以扣除，并单独计量。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其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成本法下，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②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权益法下，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于资产负债表日，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

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应当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公司与其他方一起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为公司的合营企业。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B、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C、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3) 折旧及减值准备

本公司按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中房屋建筑物比照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和减值准备执行,具体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6	4-10	2.07-4.91
房屋设备	15	4	6.40

(二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3、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4、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次）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0-10	3
机器设备	20年；10万、15万、30万次等	0-10	
运输设备	5年	0-10	18
办公设备及其他	5年	0-10	18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6、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

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加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与本公司同类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相同。

7、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本公司发生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①与该后续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如有替换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内摊销。

8、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确认和计量

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同时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包括前期施工准备、正在施工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二)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或发行公司债券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

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继续进行。

4、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5、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资产满足下列

条件之一的，符合无形资产定义中的可辨认性标准：

(1) 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

(2) 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

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

3、估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4、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消耗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公司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对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5、无形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期间，具有以下特点：

研究阶段是建立在有计划的调查基础上，即研发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相关管理层的批准，并着手收集相关资料、进行市场调查等。研究阶段基本上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的开发活动

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这一阶段不会形成阶段性成果。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具有以下特点:

开发阶段是建立在研究阶段基础上,因而,对项目的开发具有针对性。进入开发阶段的研发项目往往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

7、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从技术上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和国产模具及夹具。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国产模具及夹具采用工作量法摊销。

(二十五)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辞退福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该计划或建议包括：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职工所在部门、职位及数量；根据有关规定按工作类别或职位确定的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补偿金额；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时间等。

辞退计划或建议经过公司权力机构的批准，除因付款程序等原因使部分付款推迟至一年以上外，辞退工作一般应当在一年内实施完毕。

(2)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公司如有实施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虽然职工未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但由于这部分职工未来不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类似于辞退福利的补偿，符合上述辞退福利计划确认预计负债条件的，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不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而产生的义务。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六) 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收入

1、本集团下属部分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06 年发布，简称“原收入准则”）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和销售商品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

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2) 提供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4) 碳减排收入

公司在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已获得国家发改委批准并经联合国审核为已注册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对手方已承诺购买核证减排量、已生产相关电力、CERs 交付到买方碳账户、价格已商定、收到买方款项时确认收入。

2、报告期，本公司的部分下属子公司自 2019 年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2) 提供劳务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以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提供劳务收入应在提供劳务的会计期间予以确认。对于跨期提供劳务的，应当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即交易的完工进度。长期服务协议根据服务协议的平均期限和累计成本为基础分期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九) 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企业合并;
-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 租赁

本集团划分为不同业务板块, 拥有上述境内外上市公司, 因此, 本集团根据各公司适用的会计准则进行列报和披露

1、本集团下属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06 年发布, 简称“原租赁准则”)如下: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 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 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2、报告期, 本公司的部分下属子公司自 2019 年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或工作量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二(三十一)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二(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资产减值

1、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除存货、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不含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

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三十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财会〔2017〕7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财会〔2017〕8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的通知》(财会〔2017〕9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7〕14 号) 等规定，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2)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本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 2019 年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其他所有租赁均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按照上述新修订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根据首次执行日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9 年年初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3)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 本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 2019 年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4)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

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项目；将“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项目；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填列）项目（反应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现金流量表中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在外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2、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报告期没有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没有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消费税	应税销售额	3%、5%、9%、12%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房地产销售收入-扣除项目金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6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5%、15%、20%、25%、30%

注1：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金杯延锋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延锋”）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编号为

GR20182100036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12 日,有效期为 3 年),故金杯延锋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注 2: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金杯罗斯有限公司(LLCJBC-RUS)根据俄罗斯当地税法规定所得税税率为 20%。

注 3: 中非华晨投资有限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华晨巴伐利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埃及当地税法规定,利润总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所得税税率为 25%,利润总额超过 100 万元的所得税税率为 3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阜新中华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阜新联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4 号”文,利用风力生产电力的企业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获得免征或者退回增值税。

(2)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太仆寺旗中华协合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税财税[2015]74 号”文,利用风力生产电力的企业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获得免征或退回增值税。

(3)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太仆寺旗中华协合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及“太国税登字(2014)第 2 号”的有关规定,自 2013 年度起至 2020 年度享受所得税按 15%征收。

(4)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富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重庆宝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自 2011 年起至 2020 年按照 15%的税率进行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

(5)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申华金融俱乐部有限公司、杭州江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的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楚雄长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企业从事前款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年生产经营的第四年,减按 12.5%

征收所得税。

(7)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金杯延锋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延锋”）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编号为GR20182100036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日期为2018年10月12日，有效期为3年），故金杯延锋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8)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金杯安道拓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安道拓”）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编号为GR20192100101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日期为2019年12月2日，有效期为3年），故金杯安道拓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9)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敏孚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敏孚”）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编号为GR20193100554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日期为2019年12月6日，有效期为3年），故上海敏孚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10)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金杯物资贸易公司、沈阳金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本年度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的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5%。

(11)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的子公司领悦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作为现代服务企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12) 绵阳新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绵阳新晨已向地方税务机关注册，并取得于2011年至2020年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资格；并且绵阳新晨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资质（所得税税率为15%），证书编号GR201751001255（发证时间2017年12月4日，有效期3年）。

(13) 绵阳新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依照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绵阳新晨按75%比例计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四、企业合并范围及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一级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	-------	-----	------	------

华晨汽车俄罗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俄罗斯	20,922.49	整车及备件销售
沈阳华晨金杯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	300,000,000.00	汽车销售及售后服务；润滑油、汽车零部件销售；汽车提送服务；二手车置换、经销；汽车装饰、美容与养护服务；汽车租赁；代办汽车上户与保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珠海华晨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珠海	600,000,000.00	实业投资
华晨汽车物流（辽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	20,000,000.00	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货物包装、搬运、装卸服务，中华、金杯、华颂品牌汽车销售及售后服务；汽车提送服务；二手车置换、经销；汽车装饰、美容与养护服务；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	2,990 万美元	汽车发动动力总成及零部件的研发、制造；汽车零部件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沈阳华晨专用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	94,817,300.00	汽车、汽车零部件设计、开发、制造、销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机械加工；机械设备、医疗器械销售；汽车租赁服务；消防装备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新能源设备生产、销售、租赁；改装汽车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	200,000,000.00	投资举办各类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和专卖商品）；汽车（小轿车除外）及配件销售；各类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非华晨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	210,000,000.00	项目投资及投资的项目管理，国内贸易，货物、技术进出口，国内、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货物包装服务，预包装食品、初级农产品销售，汽车配件模具租赁。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商品车发送）；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大连	1,500,000,000.00	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房屋出租；包装材料、橡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汽车零配件销售，国内一般贸易；普通货物仓储；展览展示服务；汽车技术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教育信息咨询；机械设

				备客户现场维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晨中国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百慕大	397,176,327.82	汽柴油车整车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大连华晨东金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	207,000,000.00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汽车市场经营管理；进口汽车、国产汽车、汽车配件、汽车用品销售；展览展示服务；二手车经营；汽车维修、保养；汽车项目管理、咨询服务；物业服务；道路运输；货运代理；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报关、报检、认证服务；汽车改装；基地配套设施建设；文体赛事组织、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辽宁华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	50,000,000.00	汽车零部件及汽车发动机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房屋、场地、机械设备租赁，实业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	500,000,000.00	资产经营及管理，产业投资及管理（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	50,000,000.00	汽车、二手车、汽车配件、汽车用品、机电产品、食品销售，展览展示服务，项目投资，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一级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投资金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晨汽车俄罗斯有限公司	19,018.72		100	100
沈阳华晨金杯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00,106,158.63		100	100
珠海华晨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49,435,760.62		90	90
华晨汽车物流（辽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	100
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23,700,265.37		51	71.74
沈阳华晨专用车有限公司	81,200,896.99		100	100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75	97.5
中非华晨投资有限公司	126,000,000.00		60	60
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		93.33	95.14

华晨中国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2,067,466,896.00		38.35	38.35
大连华晨东金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9,710,000.00		53	53
辽宁华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1,000,000.00		100	100
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	100
华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二) 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二级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民生投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	1,000,000,000.00	经济担保，投资担保，信用担保，投资咨询，项目投资，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及相关业务咨询。【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辽宁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	10,000,000.00	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服务；商务经纪与代理；企业形象设计；展览展示服务；翻译服务；物业服务；财务信息咨询；代理记账；酒店管理；餐饮企业管理；装卸搬运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租赁；汽车代驾服务；健康体检服务；公关活动策划服务；企业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及活动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演出经纪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电子智能卡制作；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设计、技术开发、销售；科技信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招聘、推荐、培训（非社会力量办学）、测评；办公用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销售；人才中介服务；劳务派遣；汽车销售；二手车销售；汽车零部件销售；日用百货、文化用品、食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钟表、眼镜、化妆品、服装、鞋帽批发、零售；通信业务代理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晨巴伐利亚汽车股份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巴伐利亚	1,600.00 万美元	所有种类汽车、汽车零部件以及装饰品的贸易、批发、市场开发，展厅销售。建立并经营汽车维修中心，保养、日常维护、供应及组织车展，提供市场调查
华晨国际汽贸（大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大连	50,000,000.00	汽车、摩托车、机电产品、农机设备及配件、汽车零部件、汽车饰品，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社会经济咨询；国际贸

				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经营广告业务；汽车租赁（道路货运）；二手车经纪服务；国内一般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晨专用车装备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大连	100,000,000.00	各类专用车、改装车、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设计、开发、制造、销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机械加工；机械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晨客车（大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大连	50,000,000.00	大中型客车、专用改装车生产、销售，零部件销售；汽车整车及零部件销售；节能环保产品、设备销售及售后维修；国内一般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汽车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晨兴达特种车辆（大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大连	50,000,000.00	挂车、半挂车制造；专用改装车生产、销售；铆焊加工；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械设备加工、销售；汽车、消防设备销售；房屋租赁代理；以服务外包形式从事企业内部管理及生产流程服务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一般贸易；城市垃圾的清扫、收集、运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	55,000,000.00	自卸车、普通半挂车、罐式车的制造、改装及售后服务；专用汽车的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汽车配件及机械零件加工；汽车金属容器制造、加工；汽车销售；道路普通货运；医疗器械批发及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动)
华晨防务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	5,000,000.00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计算机系统集成; 知识产权代理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汽车及汽车配件批发; 汽车租赁(道路货运); 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 集成电路设计;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国内一般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	15,000.00 万欧元	生产宝马及之诺乘用车(包括轿车、旅行车、越野乘用车/多功能运动车、多用途乘用车/运动旅行车和新能源汽车)及其发动机、动力电池、零部件和配件及其生产装备; 销售及租赁自己生产的产品; 就其产品提供售后服务(包括提供备件和维修保养); 汽车技术、动力电池有关的研发和技术转让;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批发和零售二手车、汽车和摩托车零部件(包括备件)、配件、车上用品及宝马生活方式用品; 从事其自有不动产的租赁; 从事乘用车及零部件和配件回收业务; 从事汽车生产、销售所必需的或相关或配套的全部业务, 包括: 技术咨询、商务咨询、信息技术开发及服务、技术服务、测试服务、加工服务、存货管理、发送服务、存储仓储服务、产品促销、营销、售后服务、培训服务、设备租赁和经销商网络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沈阳新光华晨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	60,000,000.00	轻型汽油发动机、发动机动力总成、发动机零部件和发电机及发电机组的制造、销售、售后服务及进出口业务; 汽车发动机检测; 发动机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	1,311,200,558.00	许可经营项目: 无一般经营项目: 汽车及配件制造, 汽车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产业投资, 知

				识产权服务。(法律法规禁止及应经审批而未获批准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绵阳新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	10,000.00 万美元	设计、制造内燃机和其它动力机械,销售本公司产品及相关售后服务。
大连保税区华晨东金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大连	10,000,000.00	国际贸易, 转口贸易; 汽车、汽车配件、汽车用品销售及售后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 二手车经纪; 咨询服务; 物业管理; 道路货物运输; 经营海陆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含报关、报验)、国内货运代理; 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沈阳博迅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	500,000.00	汽车零部件及汽车发动机研发、设计、制造、销售、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晨汽车金杯(西咸新区)产业园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陕西	50,000,000.00	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 工业地产的开发, 厂房租赁,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沈阳金杯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沈阳	8,000,000.00	房屋开发, 房屋租赁; 建筑材料、五金交电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沈阳东昇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沈阳	50,000,000.00	汽车货箱、汽车箱柜、汽车相关零部件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 专用车技术研究、开发及咨询服务(法律法规禁止及应经过审批而未获批准的项目除外); 汽车销售、维修; 二手车销售; 汽车租赁; 环卫设备安装、销售; 交通设施安装、维修; 服装、鞋帽、电子产品、橡胶制品、钢材、建筑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 批发、零售; 经济信息咨询; 保险代理服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医疗器械销售; 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 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申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20,000,000.00	从事专用汽车的改装生产,从事汽车科技,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汽车、摩托车、机电产品、农机设备及配件、汽车零部件、汽车饰品、金属材料、医疗器械、机器设备、汽摩配件、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橡胶制品、煤炭、五金交电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	1,946,380,317.00	实业投资,兴办各类经济实体,国内商业(除专项审批规定),附设各类分支机构,中华品牌、金杯品牌汽车销售,汽车配件销售,项目投资,投资控股,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及相关业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二级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投资金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民生投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660,000,000.00		88	88
辽宁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	100
华晨巴伐利亚汽车股份公司	19,204,288.00		76	76
华晨国际汽贸(大连)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	100
华晨专用车装备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	100
华晨客车(大连)有限公司	23,000,000.00		85	85
华晨兴达特种车辆(大连)有限公司	56,430,000.00		100	100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48,600,000.00		60	60
华晨防务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	100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20,621,394,930.37		50	50
沈阳新光华晨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388,000,000.00		50	50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27,520,512.00		20.32	20.32
绵阳新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981,300,052.69		31.2	31.2
大连保税区华晨东金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沈阳博迅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	100
华晨汽车金杯(西咸新区)产业园有限	59,879,300.00		100	100

公司				
沈阳金杯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1	100	100
沈阳东昇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上海中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11,095,661.63	100	100
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59,288,087.22	12.8	22.68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无。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无。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现金	1,255,273.84	1,431,581.55
银行存款	36,564,866,112.14	39,310,799,610.08
其他货币资金	14,810,284,416.87	16,344,966,079.31
合计	51,376,405,802.85	55,657,197,270.94

注 1：货币资金中存在使用限制的货币金额为 16,757,666,837.59 元。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71,924,713.85	121,375,087.12
2. 权益工具投资	10,685.00	19,74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1,768,187.52	4,854,960.58
合计	273,703,586.37	126,249,787.70

(三)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369,679.31	3.55	27,556,963.40	8.94	182,498,668.33	2.27	27,456,680.40	15.0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78,100,160.41	96.45	245,311,920.44	2.93	7,843,497,069.66	97.73	244,301,897.44	3.11
合计	8,686,469,839.72		272,868,883.84	3.14	8,025,995,737.99	100.00	271,758,577.84	3.39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单项金额在 10,000,000.00 元（含）以上的应收账款。

组合 2 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91,541,295.79	24.96	11,108,270.02	2,738,094,206.81	35.77	12,121,193.02
1 至 2 年	2,850,462,769.66	34.02	4,336,697.39	2,790,831,332.51	36.45	4,343,774.39
2 至 3 年	1,816,936,847.40	21.69	6,375,581.64	871,042,362.29	11.38	7,155,594.44
3 年以上	1,619,159,247.57	19.33	223,491,371.39	1,255,638,066.42	16.40	204,506,202.23
合计	8,378,100,160.41	100.00	245,311,920.44	7,655,605,968.03	100.00	228,126,764.08

(2)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002,346,022.6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3.8%。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应收利息	887,217,144.58	877,962,053.19
应收股利	17,100,000.58	17,100,000.58
其他应收款	10,877,125,674.78	9,615,853,752.94

合计	11,781,442,819.94	10,510,915,806.71
----	-------------------	-------------------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3,677,219.54	0.03		0.00	3,502,113.85	0.03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1,243,942,689.07	96.43	656,156,534.60	5.84	10,019,452,798.92	96.36	655,298,690.18	6.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412,112,474.58	3.53	126,450,173.81	30.68	374,647,704.16	3.60	126,450,173.81	33.75
合计	11,659,732,383.19	100.00	782,606,708.41	6.71	10,397,602,616.93	100.00	781,748,863.99	7.52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本公司单项金额在 10,000,000.00 元（含）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2 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45,240,676.59	16.41	2,374,097.33	1,041,501,572.89	10.39	2,374,097.33
1 至 2 年	4,311,318,221.14	38.34	2,816,351.09	5,181,134,869.40	51.71	2,816,351.09

2至3年	1,463,535,655.61	13.02	2,165,133.91	145,936,441.82	1.46	2,165,133.91
3年以上	3,623,848,135.72	32.23	648,800,952.27	3,650,879,914.81	36.44	647,943,107.85
合计	11,243,942,689.07	100.00	656,156,534.60	10,019,452,798.92	100.00	655,298,690.18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3)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汇总金额 3,199,041,862.41 元,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9.41%。

(五) 存货

项目	2020. 6. 30		2019.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7,751,177,496.98	310,505,735.09	12,917,733,434.69	322,255,199.59
在产品	814,383,925.01	19,673,629.27	763,498,062.70	21,392,512.75
库存商品	18,641,455,965.01	431,890,695.59	14,005,001,181.30	545,338,339.08
周转材料	64,854,883.53	22,643,870.06	56,354,797.89	22,334,295.42
委托加工物资	54,717,542.85	0.00	20,534,105.51	0.00
其他存货	989,216,291.19	110,564,300.00	1,069,055,667.41	113,776,258.99
合计	28,315,806,104.56	895,278,230.01	28,832,177,249.50	1,025,096,605.83

(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质押借款	1,090,026,490.26	654,826,584.47
抵押借款	306,039,600.00	437,662,820.69
信用借款	12,150,342,980.08	13,709,457,476.19
信用证借款	8,528,877.00	89,200,000.00
保证借款	2,688,857,923.00	2,231,145,798.83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其他	277,159,951.52	407,690,000.00
合计	16,520,955,821.86	17,529,982,680.18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长期负债明细

项目	2020. 06. 30	2019. 12. 3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9,270,719.66	992,433,054.96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371,769,910.21	6,166,310,067.76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16,735,283.00	670,136,103.35
1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286,456,005.7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15,074,000.00
合计	5,394,231,918.57	7,843,953,226.07

2. 截止 2020 年 06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明细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质押借款	19,325,100.00	17,689,024.31
抵押借款	110,468,400.00	70,720,888.02
保证借款	26,394,000.00	619,192,561.10
信用借款	163,083,219.66	284,830,581.53
合计	319,270,719.66	992,433,054.96

(八)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质押借款	126,250,000.00	108,750,000.00
抵押借款	1,381,170,000.00	985,140,000.00
保证借款	1,812,223,869.11	897,557,915.78
信用借款	2,718,807,884.45	3,610,705,312.98
合计	6,038,451,753.56	5,602,153,228.76

(九)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基本情况表

项目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18 华汽 01	1,500,000,000.00	2018 年 9 月 14 日	3 年	1,500,000,000.00	1,494,468,994.94
18 华汽 02	500,000,000.00	2018 年 9 月 14 日	3+2	500,000,000.00	498,147,335.18
18 华汽 03	2,000,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5 日	3 年	2,000,000,000.00	1,992,635,299.02
19 华晨 02	1,000,000,000.00	2019 年 1 月 22 日	3 年	1,000,000,000.00	998,339,199.07
19 华晨 04	2,000,000,000.00	2019 年 3 月 12 日	3 年	2,000,000,000.00	1,996,530,978.35
19 华汽 01	1,100,000,000.00	2019 年 3 月 22 日	3+2	1,100,000,000.00	1,096,072,752.03
19 华汽 02	1,000,000,000.00	2019 年 6 月 17 日	3+2	1,000,000,000.00	995,486,167.37
19 华晨 05	800,000,000.00	2019 年 4 月 17 日	3 年	800,000,000.00	798,528,956.95

19 华晨 06	1,200,000,000.00	2019 年 6 月 1 日	3 年	1,200,000,000.00	1,197,678,040.40
19 华集 01	1,000,000,000.00	2019 年 9 月 16 日	2+1	1,000,000,000.00	991,804,566.99
20 华集 01	700,000,000.00	2020 年 1 月 15 日	2+1	700,000,000.00	-
20 华晨 01	1,400,000,000.00	2020 年 3 月 6 日	2+1	1,400,000,000.00	-
合计	14,200,000,000.00			14,200,000,000.00	12,059,692,290.30

(续)

项目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18 华汽 01		63,675,000.00	683,535.48	-	-	1,495,152,530.42
18 华汽 02		24,762,500.00	225,689.64	-	-	498,373,024.82
18 华汽 03		77,333,333.35	966,064.13	-	-	1,993,601,363.15
19 华晨 02		29,625,452.83	343,109.26	-	-	998,682,308.33
19 华晨 04		38,999,999.99	696,226.78	-	-	1,997,227,205.13
19 华汽 01		15,950,000.01	854,539.53	-	-	1,096,927,291.56
19 华汽 02		2,738,888.85	446,550.77	-	-	995,932,718.14
19 华晨 05		8,666,666.66	278,181.40	-	-	798,807,138.35
19 华晨 06		5,850,000.00	446,306.36	-	-	1,198,124,346.76
19 华集 01	-	48,738,888.92	1,406,043.23	-	-	993,210,610.22
20 华集 01	699,650,000.00	19,320,972.21	78,824.78	-	-	699,728,824.78
20 华晨 01	1,389,400,000.00	27,280,555.57	882,004.94	-	-	1,390,282,004.94
合计	2,089,050,000.00	362,942,258.39	7,307,076.30	-	-	14,156,049,366.60

(十)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20.06.30	2019.12.31
辽宁省社保基金理事会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辽宁省人民政府	640,000,000.00	64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永续债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1,371,247,450.39	1,561,030,770.81
合计	1,371,247,450.39	1,561,030,770.81

(十三) 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	83,297,173,896.12	82,381,485,834.43
其他业务收入	1,332,568,346.51	714,738,631.26
合计	84,629,742,242.63	83,096,224,465.69

(十四) 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主营业务成本	58,527,957,076.09	59,411,165,091.35
其他业务成本	1,111,055,907.09	848,973,365.83
合计	59,639,012,983.17	60,260,138,457.17

(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销售费用	6,074,405,566.74	6,848,958,270.01

(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管理费用	2,546,328,348.38	2,178,914,619.11

(十七) 研发费用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研发费用	497,204,127.01	369,519,532.79

(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利息支出	1,469,100,720.00	1,536,638,445.16
减: 利息收入	563,268,646.66	633,205,072.9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44,217,649.90	979,733,974.54
银行手续费	80,536,170.87	131,207,977.57

合计	1,030,585,894.12	2,014,375,324.29
----	------------------	------------------

(十九) 或有事项

1、 本公司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的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时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起贷日期	还贷日期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2,093,000,000.00	2016/12/25	2023/12/25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绵阳华瑞汽车有限公司	554,000,000.00	2019/7/17	2021/6/11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绵阳华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9/7/19	2020/12/31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沈阳华益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20/3/27	2020/11/7	否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华颂商旅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8,120,000.00	2018/12/29	2020/12/25	否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汽车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9/5/12	2020/8/12	否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9/24	2020/9/23	否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9/9/17	2020/9/16	否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9/9/17	2020/9/16	否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金发汽车钢圈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2/14	2021/2/14	否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金发汽车钢圈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9/20	2020/9/20	否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金发汽车钢圈制造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9/9/20	2020/9/20	否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华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19,000,000.00	2019/9/12	2021/4/27	否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武川县义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41,800,000.00	2018/5/17	2027/5/17	否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太仆寺旗联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49,500,000.00	2016/2/29	2025/11/17	否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45,654,805.69	2016/9/20	2020/7/27	否
上海申华晨宝汽车有限	沈阳华宝汽车销售服务有	31,824,500.00	2019/11/26	2020/11/26	否

公司	限公司				
陕西申华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购买相关房屋的合格银行 按揭贷款客户	11,918,250.00	2018/12/13	2023/12/24	否
湖南申元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购买相关房屋的合格银行 按揭贷款客户	68,497,000.00	2017/2/16	至房屋产权证 办出止	否
	合计	4,568,314,555.69			

2、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受限资产	账面金额
货币资金	16,757,666,837.59
应收票据	95,236,463.76
存货	899,195,804.85
固定资产	1,354,746,819.85
无形资产	547,967,705.32
应收账款	94,567,096.62
长期股权投资	440,148,996.98
合计	20,189,529,724.97

六、承诺事项

无。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大投资事项和交易

无。

5、其他

无。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3,209,448.92	100.00	8,166,320.26	0.50	1,615,043,128.66	1,764,841,421.90	100.00	8,166,320.26	0.46	1,756,675,101.64
合计	1,623,209,448.92	100.00	8,166,320.26	0.50	1,615,043,128.66	1,764,841,421.90	100.00	8,166,320.26	0.46	1,756,675,101.64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单项金额在 10,000,000.00 元（含）以上的应收账款。

2.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046,638,899.9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4.81%。

(二) 其他应收款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965,363.02	0.38	46,965,363.02	100.00	0.00	46,965,363.02	0.42	46,965,363.02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71,299,318.68	99.62	0.00	0.00	12,471,299,318.68	11,089,519,406.50	99.58	0.00	0.00	11,089,519,406.50
合计	12,518,264,681.70	100.00	46,965,363.02	0.38	12,471,299,318.68	11,136,484,769.52	100.00	46,965,363.02	0.42	11,089,519,406.50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本公司单项金额在 10,000,000.00 元（含）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3)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8,019,399,696.8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7.61%。

(三) 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289,500,443.52	1,028,062,712.79
其他业务收入	470,438,982.32	882,481,752.04
合计	759,939,425.84	1,910,544,464.83

(四) 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成本	454,068,177.03	1,142,844,844.15
其他业务成本	437,947,987.29	746,725,148.40
合计	892,016,164.32	1,889,569,992.55

(本页无正文，为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签章页)

企业名称：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人：



日期：2020年8月31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日期：2020年8月31日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20年8月31日